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解除股票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12月27日,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接到公司持 股5%以上股东太原市宏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宏展房产")的函,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12月26日, 宏展房产将质押在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62,850,000股股份 (占公司总股本的5.79%) 分三笔进行解除质押申报。三笔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 分别为9,000,000股(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.83%),13,100,000股(占公司总股份 数的1.21%) 和40,750,000股(占公司总股份数的3.76%),并已办理了股权质押 解除手续。

截止本公告日, 宏展房产共持有公司144,868,470股,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.36%: 已质押股份14,250,000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.84%,占公司股 份总数的1.31%。

>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8日